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劉任軒
電話：(08)732-0415轉3641
傳真：(08)733-7061
電子信箱：a002463@ptc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潮州鎮光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307733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4910514_11307733000_1_4910514_11307733000_1.pdf)

主旨：檢送交通部112年「交通安全模組教案(國小、國中、高中教學簡報)」相關網站資料，請貴校多加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2月21日臺教授國字第11300133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交通部110年「交通安全教案及指引手冊」相關資料，教育部業以111年7月5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076853號函知各地方政府及學校至交通部資源分享網站下載運用；另有關交通部112年製作之交通安全教學簡報，學校可依學生需求及學校特色，因地制宜選擇參考運用於領域課程及校訂課程，使教學更有彈性及教材更為豐富，藉以強化學生交通安全素養及觀念。
- 三、本案交通安全模組教案(國小、國中、高中教學簡報)併同上開交通安全教案及指引手冊已置於下列相關網站，請貴校鼓勵教師下載參考運用。

(一)交通部「168交通安全入口網」(<https://168.motc.gov.tw/>)。

(二)「教育部『教育雲』教育大市集」(<https://market.cloud.edu.tw/>)。

(三)「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」(<https://reurl.cc/e3bxvb>)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：蔡靜芬

電 話：04-37061372

電子郵件：e-3257@mail.kl2ea.gov.tw



受文者：屏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字第11300133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檢送交通部112年「交通安全模組教案(國小、國中、高中教學簡報)」相關網站資料，請轉知所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鼓勵教師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113年1月19日交路字第11350009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交通部110年「交通安全教案及指引手冊」相關資料，本部業以111年7月5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076853號函知各地方政府及學校至交通部資源分享網站下載運用；另有關交通部112年製作之交通安全教學簡報，學校可依學生需求及學校特色，因地制宜選擇參考運用於領域課程及校訂課程，使教學更有彈性及教材更為豐富，藉以強化學生交通安全素養及觀念。
- 三、本案交通安全模組教案(國小、國中、高中教學簡報)併同上開交通安全教案及指引手冊已置於下列相關網站，請鼓勵教師下載參考運用。

(一)交通部「168交通安全入口網」(<https://168.motc.gov>).



tw/)。

(二)「教育部『教育雲』教育大市集」(<https://market.cloud.edu.tw/>)。

(三)「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」(<https://reurl.cc/e3bxvb>)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交通部、本部國教署高中組、本部國教署國中小組、本部國教署學安組

2022/08/26